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DISON

GROUP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7)

- (1) 於2026年5月1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 (2) 股份合併於2026年5月18日生效；及
- (3) 購股權之調整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4月23日之(i)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於2026年5月1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23,127,227 股股份。其中，丁先生擁有 10,193,243 股現有股份並透過 Royal Spectrum、Devoss Global Holdings Limited、遠見金融集團有限公司、Plan Marvel、皇都控股有限公司及 Highgrade Holding 擁有 254,479,672 股現有股份權益，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42.47%。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就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丁先生及其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及已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a) 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置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所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並無行使庫存股份的任何投票權；及 (b) 並無任何尚待註銷的已購回股份（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該等股份應自己發行股份總數中剔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任何股份賦有權利以使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的規定須對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賦有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對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第1、2及4號決議案以及第3號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分別為623,127,227股股份及358,454,312股股份。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的監票人。姜天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張玉珊博士、蘇磊先生、計祖光先生、葉祖賢先生、朱健宏先生、劉翁靜晶博士及周力先生則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建議增加法定股本，並授權董事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落實上述事項。	217,542,905 (100%)	0 (0%)
2.	批准建議股份合併，並授權董事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落實上述事項。	217,542,905 (100%)	0 (0%)
3.	批准建議供股、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董事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落實上述事項。	217,542,905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票數 (%)	
		贊成	反對
4.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採納新的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438,866,543 (100%)	0 (0%)

附註：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有超過 50% 的票數贊成第 1 號至第 3 號各項決議案，因此第 1 號至第 3 號決議案已於特別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有超過 75% 的票數贊成第 4 號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已獲股東於特別股東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股份合併於2026年5月18日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布，惟須取決於聯交所授出上市批准，股份合併將於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起生效。合併股份將於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開始進行買賣。

有關股份合併的進一步詳情，包括交易安排、免費更換股票的安排以及合併股份的碎股對盤服務，請參閱通函。股東應注意，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合併股份的新股票將以金色發行，而現有的藍色股票將不再有效用作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但仍將繼續有效並作為所有權文件。

購股權之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擁有根據購股權計劃賦有權利以供持有人認購合共21,650,000股現有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由於股份合併的緣故，且根據購股權計劃，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合併股份之行使價及數量，將根據購股權計劃，《GEM上市規則》第23.03(13)條以及聯交所於2020年11月發布並於2024年6月更新的《常問問題 FAQ13》第120號之附錄1中所載的規則附註（「補充指引」）作出如下調整，並自股份合併生效日期起生效：

購股權授出日期	調整前		調整後	
	每項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	全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現有股份數量	每項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	全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合併股份數量
2018年4月3日	HK\$18.9	10,360,000	港幣 189.0 元	1,036,000
2018年12月13日	HK\$11.2	4,800,000	港幣 112.0 元	480,000
2019年12月6日	HK\$2.07	6,490,000	港幣 20.7 元	649,000

本公司核數師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發出書面確認，證實對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於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量所作出的調整，均符合 (i) 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ii) 《GEM上市規則》第 23.03(13) 條；及 (iii) 補充指引。除上述調整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計祖光

香港，2026 年 5 月 14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天先生、張玉珊博士及蘇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計祖光先生及葉祖賢先生太平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朱健宏先生、劉翁靜晶博士及周力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7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站www.madison-group.com.hk刊載。